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2026 年-2029 年小型修缮维保服务（室内）
施工招标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512-440300-04-01-900004001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张宏杰

投标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目 录

1、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	2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2
投标人近 3 年同类项目业绩	5
东部新区三岔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批量精装施工地块 4 标段	5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19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27
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45
云海湾花园项目装修工程III标段	51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近 3 年类似项目业绩	73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73
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81
深圳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87
2、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	99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99
项目经理	100
技术负责人	106
驻点技术管理员	110
质检员	113
安全员	117
造价员	121
建筑电工	125
高压电工	129
低压电工	133

1、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格式按招标文件

第三章)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洁净工程壹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投标人近 3 年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东部新区三岔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批量精装施工地块 4 标段 合同金额：9443.42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竣工时间：2023.07.15		
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2	项目名称：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金额：7708.83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竣工时间：2023.10.10		
	3	项目名称：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合同金额：4556.97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竣工时间：2024.01.25		
	4	项目名称：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5	合同金额：1536.99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拟派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近 3 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上限 3 项)	1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装修工程III标段 合同金额：1140.00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竣工时间：2025.06.30		
	2	项目名称：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金额：7708.83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竣工时间：2023.10.10 担任职务：项目经理		
项目名称：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1536.99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竣工时间：2023.04.24 担任职务：项目经理				

	3	<p>项目名称：深圳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p> <p>合同金额： 3568.31 万元（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竣工时间： 2024.12.30</p> <p>担任职务：项目经理</p>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p>共计 9 人，其中：</p> <p>1.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本单位 12 个月社保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人无社保证明</p>	

投标人近 3 年同类项目业绩

东部新区三岔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批量精装施工地块 4 标段

XYHSG_2022_A_022

6.22

合同编号：SC-SC-SG-2022-32

东部新区三岔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批量精装施工地块 4 标段
施工合同

甲方（全称）：成都高新区三岔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中国·成都

第一章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成都高新区三岔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总承包人）：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专业承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于2020年12月31日签定的《东部新区三岔站TOD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施工地块4、5总承包标段施工合同》（下称“《总承包合同》”）中的专业工程暂估价的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依照总承包合同约定已由 甲乙双方共同 甲方招标确定精装修实施单位（丙方），现甲乙丙三方就东部新区三岔站TOD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批量精装施工地块4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部新区三岔站TOD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批量精装施工地块4标段

2. 工程地点：东部新区三岔湖北面、三岔镇东北侧

3. 工程内容：4#地块1-7#楼：(1) 户内批量精装：其中A户型（建筑面积约191m²）30套，B户型（建筑面积约161m²）112套，C1户型（建筑面积约147m²）96套，C2户型（建筑面积约132m²）48套。合计户内精装286户，户内精装建筑面积约44200m²。(2) 公共区域装饰：地下室、首层、标准层单元大堂、电梯前室（合用前室）装饰工程，装饰面积约8100m²。

4. 工程承包范围：图纸所示全部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所示的精装房及公共区域装饰工作内容，以及在招标文件内所说明、招标期间所增减及承包人所确认的工程内容、所有在合同文件中、二次设计及深化设计中所提到和反映的工作；具体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界面划分。

甲方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有权对丙方具体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材料供应等作出合理调整，乙丙双方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

第二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8 日。

合同工期: 300 日历天。其中施工周期 240 日历天, 集中整改及验收周期 60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日历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日历天数为准。三方明确,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 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第三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及图纸设计、技术标准要求, 质量等级为合格标准。

第四条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玖仟肆佰肆拾叁万肆仟贰佰壹拾柒元伍角壹分(¥94434217.51 元), 其中: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不含税价为大写捌仟陆佰陆拾叁万陆仟捌佰玖拾陆元捌角(¥86636896.8 元), 增值税税额为大写柒佰柒拾玖万柒仟叁佰贰拾元柒角壹分(¥7797320.71 元)。本合同增值税税率 9%, 若本合同履约期间国家有增值税政策变更, 则以本合同不含税价为基数按照国家最新增值税税率计算税金。

其中: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壹佰陆拾壹万玖仟陆佰叁拾陆元贰角叁分(¥1619636.23 元);

1.2 规费:

(大写) 壹佰肆拾万零贰仟陆佰捌拾柒元贰角肆分(¥1402687.24 元);

1.3 暂列金额:

(大写) 捌佰叁拾陆万柒仟贰佰叁拾捌元伍角捌分(¥8367238.58 元);

暂列金额是甲方为了设计变更、材料风险等预留的资金, 由甲方掌握并使用。

1.4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含甲供材料及设备):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1.5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4. 甲乙方和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八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捌份，丙方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合同三方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并盖章后生效。

第九条 其他约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甲方及其上级控股公司—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各项制度执行，乙丙方不得有异议。

甲方：成都高新区三岔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王 川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李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
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4420 1510 7000 5102 3308

乙方：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单位地址：成都市金牛区解放路二段 95 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账 号：511608011018010060636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
账户，否则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 7 月 12 日

3. 丙方项目经理

3.1 项目经理基本信息

姓名: 马广义;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 410123196209285611;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0620080640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2009) 0004308。

3.2 丙方的任何要求、请求和通知, 应以书面形式由丙方项目经理签字后送交乙、甲方代表, 以乙、甲方代表签发的书面回复为准。

4. 监理人

4.1 甲方委托四川省兴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施工监理单位, 负责本工程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生产等工作的监理工作。

4.2 乙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监理单位做好项目管理工作。

第三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8 日。

合同工期: 30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日历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日历天数为准。三方明确,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 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1.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

1.1 履约保证金金额= (中标价-含税暂列金额-含税暂估价金额) ×10%, 即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大写) 捌佰伍拾叁万壹仟叁佰玖拾贰元柒角伍分(¥ 8531392.75元)。

1.2 履约保证金形式:

丙方向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同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担保受益人为

附件 8：工艺要点要求（另册）

附件 9：装修工程交付时保洁标准（另册）

附件 10：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名单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备注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马广义	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粤 144200620080 6407	高级工程师证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4255 号	无
技术负责人	孙义	无	无	高级 工程师证	2303001145012	无
施工员	何文海	施工员上岗证	044171029441 7000516	无	无	无
施工员	杨坤	施工员上岗证	044181029441 8000836	无	无	无
施工员	曹锋	施工员上岗证	044171029441 7000531	无	无	无
安全员	蔡峻通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安C证	粤建安C (2018) 0007115	无	无	无
安全员	钟力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安 C 证	粤建安 C (2017) 0004814	无	无	无
安全员	田光胜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安 C 证	粤建安 C (2016) 0008995	无	无	无
质量员	赵洁雅	质检员上岗证	044181079441 8000508	无	无	无
质量员	陈韦克	质检员上岗证	044171079441 7000435	无	无	无
质量员	李胜林	质检员上岗证	044171079441 7000353	无	无	无
材料员	汤鏖雪	材料员上岗证	044151119441 5000302	无	无	无

材料员	李金平	材料员上岗证	044171119441 7001683	无	无	无
资料员	孔婷燕	资料员上岗证	044161149441 6000132	无	无	无
造价工程师	刘伟东	注册造价师证	建 [造]06440010 802	高级工程师证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1828Q 号	无

附件 11：可调材料基价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不含税基准价 (元)	备注
1	干混地面 砂浆	—	M15	t	427.89	
2	干混地面 砂浆	—	M20	t	441.49	
3	干混抹灰 砂浆	—	M15	t	463.83	
4	干混抹灰 砂浆	—	M20	t	487.15	
5	干混砌筑 砂浆	—	M5	t	394.85	
6	干混砌筑 砂浆	—	M7.5	t	398.74	
7	商品混凝 土		碎石最大粒径 20mm C15	m3	582.52	
8	商品混凝 土		碎石最大粒径 20mm C20	m3	592.2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东部新区三岔站TOD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批量
精装施工地块4标段

建设单位: 成都高新区三岔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部新区三岔站TOD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批量精装施工地块4标段		工程地址	东部新区三岔湖北面、三岔镇东北侧
	建筑面积	52300 m ²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 地下	/	基础形式	/
	电梯	/	台	总高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日		自动扶梯	/ 台
	建设单位	成都高新区三岔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7月1日	
	勘察单位	/	监理单位	四川省兴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成都市众合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市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向红伟	项目负责人		
		左善勇	项目经理		
		何晓高	现场经理		
	监理单位	李世文	项目经理工程师		
		杜佳耀	专业管理工程师		
		李小波	专业管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马立义	项目经理		
		孙义	技术领办人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黄涛	项目负责人
		丁华军	内业收件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p>1.申请建设单位主体情况； 2.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查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p>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齐全、有效</p> <p>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各有关方面已分制盖章质量合格文件</p> <p>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p> <p>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完毕</p> <p>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分户合格</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	
		主体建筑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	/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18项，其中好的18项，一般0项，差0项，综合质量评价“好”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共核查 3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结果：合格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验收结论</p>	<p>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p> <p>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共5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价良好； 5. 施工图真实、准确。
---	---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年7月1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23年7月1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7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年7月15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
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
(二标段)

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单位) 长沙麓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梅-G(1)-20230323-0120

2023 年 03 月 23 日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甲方：（发包单位） 长沙麓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方和乙方均同意将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由乙方进行承建。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本分包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词语定义

- 1.1. 甲方：（发包单位）长沙麓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 1.2. 乙方：（承包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装饰有限公司
- 1.3. 设计单位：深圳壹方设计有限公司
- 1.4. 质监单位：
- 1.5. 安监单位：
- 1.6. 监理单位：湖南华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7.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承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 1.8.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 1.9.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第二条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顺序

- 2.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工程合同
 - 2) 经批准的图纸和设计变更
 - 3) 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 4) 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 5) 合同履行中，合同执行期间的有关洽商、变更、会议纪要、指令、通知等书面文件。
 - 6) 乙方承诺函件及各方在定标前的来往文件



南山地产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8) 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 9)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合同附件

当同一顺序文件内容出现相互矛盾时，则按作出时间在后或标准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任何不列在其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相应合同文件的含义，除非双方同意确认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2.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 2.2.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标准。
- 2.2.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2.3 图纸

- 2.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并要求乙方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总承包方、监理及甲方有关人员查阅。
- 2.3.2. 如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甲方进行提示。
- 2.3.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 2.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第三条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 B50 地块，赏月路以东，雪松路以南，映日路以西，中央绿轴以北。

3.2 承包范围

发包人所发的深圳壹方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20221113 南山十里梅溪一期、二期公共区域施工图、20221119 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3#-4#栋户内精装修施工图及 20221218 梅溪湖 5、6 栋户内精装修施工图》所示二标段所有工程及现场开槽草签单中的所有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未施工扣款清单见合同附件 18《精装修材料保管及成品保护标准化做法》。

11 受场地条件限制，甲方不能提供完全满足施工高峰期项目管理人员办公住宿及劳务班住宿条件的临建设施，每个标段甲方提供 1 栋共 14 间板房，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解决（严禁在施工场地住宿），此情况对工程成本的影响，应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12 本精装工程使用材料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有害物质的释放应达到国家标准，本工程使用材料报价按环保型材料报价。因乙方材料问题，造成工程空气质量检测不合格的，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13 乙人应严格按程序完成现场工作面的移交工作，包括：轴线、高程、工作面前道工序实体质量检查验收、安全及功能性检测等，承包人在接收前应全数检查，严禁抽检，达到接收要求后，采用书面的形式完成工作面接收。承包人接收工作面后，精装工程因前道工序质量问题造成的返工重做的情况，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工作面移交要求见合同附件 15《精装修工程场地移交管理作业指引》及合同附件《土建总包工作面移交精装修标准做法》

14 乙方应通过踏勘现场或通过其他方式已充分了解施工现场条件，应在技术标中编制详尽的临时水电施工专项方案。承包人施工现场临时水电应服从甲方及土建总包的管理，乙方在投标报价已充分考虑相关费用，该项费用总价包干后期不允许签证。

15 地面找平层及瓷砖铺贴水泥砂浆厚度乙方已按现场勘察综合考虑报价，签订合同后不再对超厚找平层另行计价。

16 所有乙供材料的损耗乙方应结合招标图纸、现场条件等因素自行核算，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签订合同后不论实际损耗是否与中标损耗一致，均不再对材料损耗进行调整。

17 乙方每栋塔楼应提前施工一套样板房，乙方在投标报价已充分考虑相关费用，该项费用总价包干。

第四条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4.1 含税合同总价为：（大写） 柒仟柒佰零捌万捌仟叁佰捌拾贰元零柒分

（小写）¥：77088382.07 元

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 6365095.77 元，不含税总价 70723286.30 元。

合同价以税前价为准，如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率调整，增值税额做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增值税差额=税前价 × (调整后税率-投标报价增值税率)。

4.2 工程承包方式及计价依据：

4.2.1. 合同价款是由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承包范围、本合同条款、现场条件、施工组织设计等，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投标报价的单价和总价。实行总价包干，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的情况以外，



南山地产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等还需甲方同意方可生效。

5.2. 乙方

5.2.1.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组织施工，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乙方每违约一项（或一人），需支付违约金 500 元，其中如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5.2.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刘树甲，其它管理人员名单见附件。

5.2.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时经甲方确认的人员名单一致。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2 天（含 2 天）以上需经甲方同意。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因特殊原因需更换的，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招标方同意。甲方有权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向施工单位提出更换。

5.2.4. 如甲方有要求，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在获得甲方批准后方可缺席，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人次。

5.2.5.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总承包方、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年审证等证件。

5.2.6. 以下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经甲方要求，必须在 24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项目，否则每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同时，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 1) 对施工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 2) 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 3) 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包括销售）者；
- 4) 违反总承包方或甲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5)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 6) 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 7)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等。

第六条 甲方责任

8.1. 甲方有权根据销售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交付甲方使用为止，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工期

8.1. 开工、竣工

合同总工期（详见合同附件8《工程进度计划》）

(1) 4栋户内及公共部位精装修工期：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3月25日，计划完工时间 2023年9月25日，工期 185 天。

(2) 6栋户内及公共部位精装修工期：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4月1日，计划完工时间 2023年9月30日，工期 183 天。

计划开工时间：具体以丙方工程部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时间：具体以丙方工程部书面通知为准，满足现场总包工程进度，乙方无条件服从。

本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丙方及监理公司验收合格之日，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影响。

本合同工程中规定如下的关键节点工期，承包商必须采取一切措施保证，不允许延误。具体时间计划详见如下：

特别提示：公共部位精装修 4 栋 2023 年 9 月 25 日完成，6 栋工期 2023 年 9 月 30 日完成；户内精装修 4 栋 2023 年 9 月 25 日完成，6 栋工期 2023 年 9 月 30 日完成为本合同的重大节点。

8.2. 进度计划：

8.2.1. 乙方应于接到甲方中标通知后的 5 日内向总承包方、监理、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总承包方、监理、甲方在乙方提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未予以书面形式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

8.2.2. 如乙方未能如期完成进度计划中规定的内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项每天 1 千元；如阶段工期拖延，但总工期未拖延，则除因影响甲方销售安排以外的已扣除的阶段工期违约金可返还。

8.2.3. 乙方必须按总承包方、监理、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总承包方、监理、甲方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相符时，乙方应按总承包方、监理、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监理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8.3. 开工及延期开工

8.3.1.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

8.3.2. 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

标段)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甲方的

- 13: 精装修甲供材管控制度
- 14: 防水工程专项方案
- 15: 精装修工程场地移交管理作业指引
- 16: 土建总包工作面移交精装修标准做法
- 17: 精装修工程成品保护管理作业指引
- 18: 精装修材料保管及成品保护标准化做法
- 19: 标准、规范及技术要求
- 20: 精装修工程（住宅）交付观感质量标准
- 21: 精装修工程细部节点构造标准
- 22: 住宅室内装修施工工艺和质量标准化做法
- 23: 精装修实体质量检查标准
- 24: 精装修交房验收标准
- 25: 合同预算

工程，竣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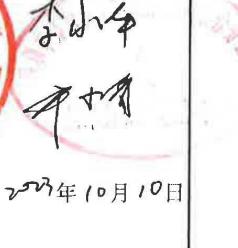
帐号： 开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开户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长沙麓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1#-6#栋 公共部位、3#-6#栋户内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编号	梅-G(I)-20230323-0120	
分部(单位)工程				开工时间	2023.4.1	
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10.10	
工程内容	4#、6#栋户内：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涂料、裱糊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防水工程、成品保护等。 4#、6#栋公共区域：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涂料工程、电气工程。					
验收资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料齐全 18225.10.10</p>					
验收评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工程已按图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2023年10月10日</p>					
承包单位： (签、章)	监理意见： (签、章)	建设单位： (签、章)	物业公司： (签、章)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0日			

说明： 1、“工程内容”栏和“验收资料”栏由承包单位填写；

2、“验收资料”栏由建设单位资料员签字确认。

3、单位工程或分部工程验收书查验原件后，将复印件附后。

4、建设单位含参加验收的建设单位各部门。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4-47-01-100198001001

标段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556.970521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马广义

本工程于 2022-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4



验证码: 830021996217874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XYHSG_2022_A_051①

合同编号 CRLCJ-FT07-90-FB-221006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

【精装修工程 I 标段】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E 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王军

联系电话：18611895396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联系人：施振东

联系电话：13902996252、0755-83283296

电子邮箱：szxyh@xinyihua.cn

传真：0755-83283201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 年 5 月，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福田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内容：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用地面积为 12189.27 平方米，共规划 4 栋保障房，计规定容积率 6.0，总建筑面积 101226.84 平方米，主要配套设施有党群服务中心、老年人托养中心等，总投资概算为 69469.00 万元，项目建成后预计可提供人才住房 819 套。本项目共 4 栋塔楼：1 栋 A 座、1 栋 B 座、1 栋 C 座、1 栋 D 座，本次招标划分为两个标段：I 标段为 1 栋 A 座、1 栋 B 座、地下室及裙房的精装修工程，标识标牌工程（4 栋塔楼、地下室及裙房、室外标识）；II 标段为 1 栋 C 座、1 栋 D 座的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101226.8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福发改[2020] 58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栋 A 座、1 栋 B 座、地下室及裙房的精装修工程，标识标牌工程（4 栋塔楼、地下室及裙房、室外标识）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u> </u>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u> </u>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标识标牌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5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5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 (1)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 (2)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 (3)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 (4) 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 ①在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住宅项目第三方过程评估（如有）成绩排名前 30%；
- (5) 配合总承包人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伍拾陆万玖仟柒佰零伍元贰角壹分（¥ 45569705.21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元整（¥ 250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答疑补遗；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 本合同附件；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柒份，发包人壹拾叁份，专业承包人肆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1月15日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同专用章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 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6924085

传真: /

开户银行: /

账号: /

邮政编码: /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283296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
行

账号: 44201510700051023308

邮政编码:



3. 专业工程承包人

3.2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马广义;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0620080640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06200806407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 B (2009) 0004308;

联系电话: 0755-83283296;

电子邮箱: szxyh@xinyihua.cn;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3.5 分包

3.5.1 禁止挂靠、转包或违法分包

若出现违反通用条款第 3.5.1 条约定的情形,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专业工程承包人承担发包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及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如相关分包单位两次未能审查通过且离分包单位进场计划日期不足 5 个月,发包人有权取出另行发包,并且具有定价权,而无须征得专业工程承包人同意,相关费用(无论多少)均从专业工程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专业工程承包人必须考虑到相应风险。

对于提供劳务或根据合同规定的标准采购材料,虽不要求专业工程承包人取得上述批准,但专业工程承包人应报监理工程师备案,监理工程师对此有权进行核查。

3.7 履约保函

3.7.1 履约保函金额

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时按投标上限,如为费

深 圳 市
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验收合格证

深规划资源建验字4403042024HY000749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经核定，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验收合格。

特发此证

项目编号：JZ20180950



用地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用地位置	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路和侨香五道交汇处南侧							
项目名称	安山福苑		宗地代码	B401-0124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深地划接字（2020）-6017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深规划资预许FT-2020-0005号							
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报告	深审房【竣】-2023-1550-规划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深规划资预建许字FT-2020-0045号							
分期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名称	安山福苑										
建筑覆盖率 (一/二级)	绿化覆盖率	绿地面积/计算绿地面积	建筑最高高度m	最大层高(地上/下)	建筑面积(地上/下)	栋数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59.93/17.0 5	35.82	483.99/3881.89	137.65	43/2	7305.56	1	104/398				
分项指标		规定功能		规定		核减					
总建筑面积 81090.41 m ²	地上 81090.41 m ²	住宅建筑		70985.70		架空非机动车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054.61		架空绿化休闲					
		党群服务中心		1016.90		消防避难空间					
		物业服务用房		200.54		架空机动车库					
		合计		73257.75		4129.21					
		地下		住宅建筑(垃圾收集间)		合计					
101657.0 m ²	地下 101657.0 m ²	合计		51.39		7781.27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		核增功能		核增建筑面积					
		共用停车库		20566.60		合计					
		合计		20566.60							
本项目住宅户型比例	总户数		户型套内建筑面积<90m ²	占总量		占总量比例					
	户数	819户（其中保障性住房819户）	819户	0 %							
建筑面积	70675.07m ² （其中保障性住房70675.07m ² ）		70675.07 m ²	0 %							
附件	1. 总平面图 2. 各层建筑平面图（包括地下室、屋面平面） 3. 各向立面图 4. 剖面图 5. 核增建筑面积专篇										
1. 请妥善使用手写体。 2. 本项目总核定建筑面积23089.14平方米。其中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084.61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1016.90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200.54平方米，住宅建筑71037.05平方米（其中保障性住房70675.07平方米（消防避难空间2.59平方米），发动机房排烟井47.31平方米，地下室风机井117.62平方米，封闭空间10.09平方米，车库排风机井49.06平方米（含车库排风机房井2.36平方米），连廊配电网24.24平方米，保安室26.03平方米，租料库26.47平方米，垃圾收集间51.35平方米）。除垃圾收集间位于地下一层，其余核定分部位均位于地上二层以上。 3. 本项目地上核增建筑面积2781.27平方米，其中架空机动车库4129.21平方米（含架空机动车库门禁5.04平方米，地下下变发廊176.81平方米），架空自行车库453.80平方米（含非机动车库门禁2.08平方米），架空绿化休闲1128.58平方米，消防避难空间2059.68平方米（含消防避难空间1.12平方米），地下下核增建筑面积20566.60平方米，均为机动车库与架空机动车库设置在项目一层，架空机动车库设置在项目一层。 4. 本项目在首层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102个，具体位置与数量如下：若危微型车标准车位2个，小型车标准车位101个，无障碍停车位2个；地下一层带充电桩类型自行车位18个，小型车标准车位9个，普通充电桩车位179个，无障碍停车位2个；地下二层带充电桩车位27个，小型车标准车位174个，无障碍停车位2个；地下一层有1个无障碍车位设置为充电桩，停车场（不含）区域的无障碍停车位设置为充电桩，且该无障碍停车位设置在首层。 5. 本项目住宅部分保障性住房，共安置1128户，每户面积<90平方米，由福田区政府回购，纳入政府保障性住房体系管理。 6. 地块内物业管理用房、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党群服务中心位于首层，产权归政府所有。 7. 本次验收的步梯走道共18条，出入口时间为“2024.04.04”，层数：第三层，子项名称为图号如下：（1）地下1层与地面，图号为屌初04、屌初05、屌初09、（2）1梯A座，图号为屌初01、屌初03、屌初05、屌初07；（3）1梯B座，图号为屌初01、屌初03、屌初05、屌初07；（4）1梯C、9座，图号为屌初01、屌初03、屌初05、屌初07；（5）绿化专篇，图号为LB01、LB02；（6）总图，图号为屌初01。修改内容为云线圈注部分。											
备注											



编号:A15M00032407110001

深圳市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建设) ;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

我局已收你单位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基础工程、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 1、《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 2、竣工验收报告或核验证书
- 3、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 4、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书
- 5、消防验收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 6、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 7、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特别提示:

-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请妥善保管;
-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zjj.sz.gov.cn)上查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

验收日期: 2014年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01226.84m ²	工程造价	694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43/43/43/43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47-01-100198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019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广东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军
副组长	辜弃疾
组员	周雪诚、刘宇、方刚、黄征敏、龚旭亚、文奕、马广义、胡燕午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雪诚	王军、方刚、黄征敏、文奕、马广义、胡燕午、尹义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宇	杨大亮、尹菊红、梁剑红、贺未、李俊峰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任作瑛	庞旭、刘小桃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年 1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军
2	周雪诚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周雪诚
3	刘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宇
4	文奕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文奕
5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龚旭亚
6	辜弃疾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辜弃疾
7	尹义和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尹义和
8	李俊峰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李俊峰
9	刘小桃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小桃
10	方刚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方刚
11	黄征敏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黄征敏
12	庞旭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庞旭
13	杨大亮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杨大亮
14	贺末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贺末
15	梁剑江	广东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胡燕午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7	马广义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马广义
18	尹菊红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尹菊红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相关单位人员参加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竣工验收。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合同要求，符合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为好。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深圳分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5日



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XTHSG 2022 B 166

合同编号：NCLY-GC-0079

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
(二标段) 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浏阳南颂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9月12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浏阳南颂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甲方和乙方）就本建设工程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湖南省浏阳市白沙路以南，秋收路以东，长岭路以北，李畋路以西的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

1.3 总装修面积：约 8337.98 平方米。

1.4 工程内容：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公区装修工程，装修总面积约 8337.98 m²。

二、承包方式：

2.1 本装修工程采用承包人投标报价的合同 固定含税综合单价，暂定总价 的承包方式，工程量以经发包人确认的竣工图计算，本工程包括完成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清单工程内容和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09 月 12 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期。

3.2 竣工日期：暂定 7#、9#、11#、13#、15#、16#、17#完工达到项目竣工验收条件时间为 2023 年 02 月 31 日，18#楼完工达到项目竣工验收条件时间为 2023 年 04 月 10 日，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04 月 20 日，总工期 220 个日历天。

3.3 竣工定义：以承包人提交发包人验收报告且通过为准。

3.4 合同期总日历天数：本工期已综合考虑高考、法定节假日等影响工期因素，并包括其它配套专业及发包人另行分包项目的施工工期。承包人应进行总工期的编制，并注明配套专业单位的进场施工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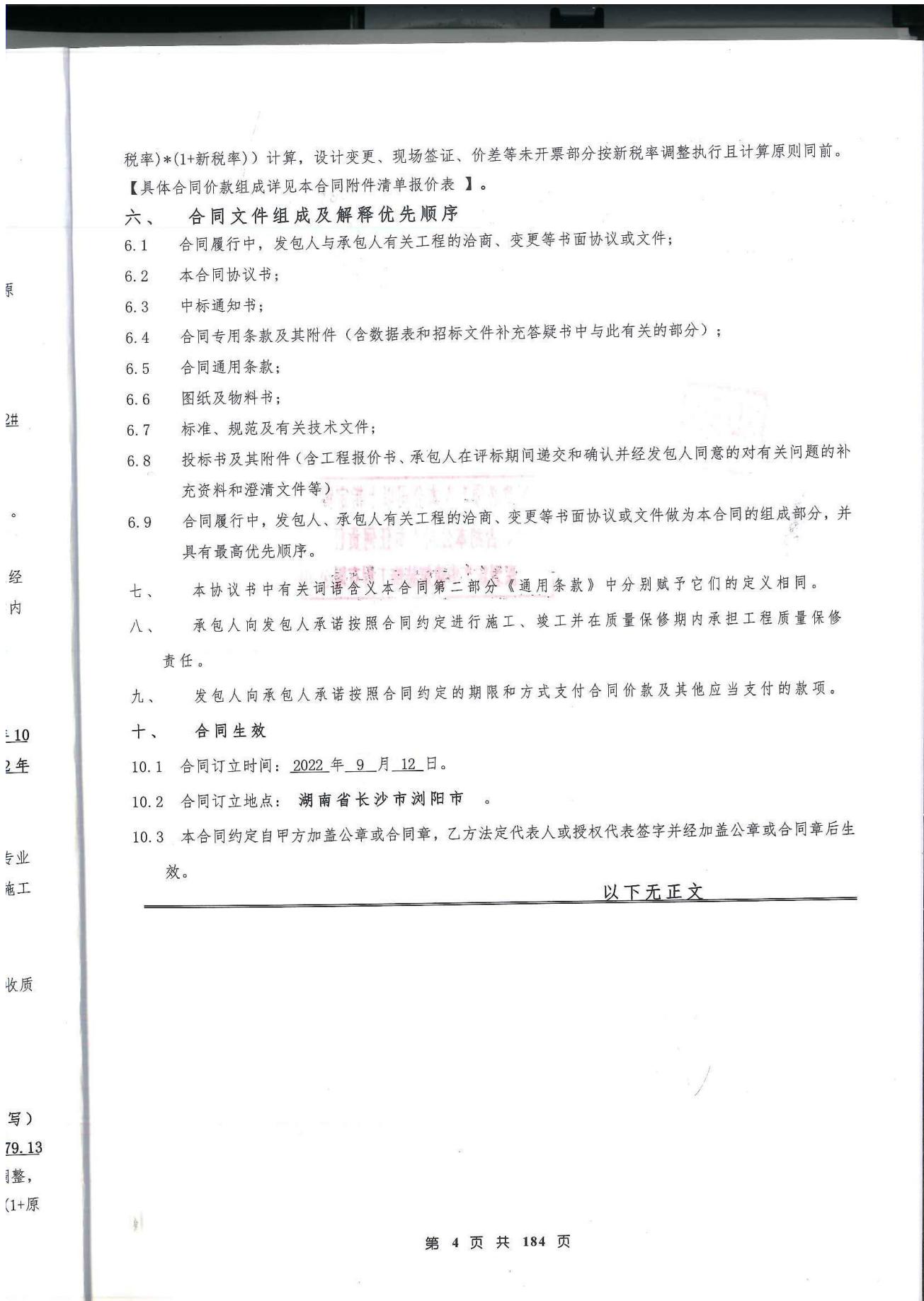
四、质量等级

4.1 工程质量等级标准为：按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一次验收质量达到合格等级，否则承包方应承担返工义务，并赔偿给发包方造成的一切直接、间接损失。

4.2 各分项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或超过《九颂山河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陆万玖仟玖佰伍拾捌元叁角伍分，（小写）¥ 15369958.35 元（其中不含税造价为 14100879.22 元，增值税率为 9%，税费为 1269079.13 元），如履约期间出现税务政策调整，不含税价保持不变，税率及税费根据国家税率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即合同总额=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原合同金额（含税）-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1+原



甲方(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



乙方(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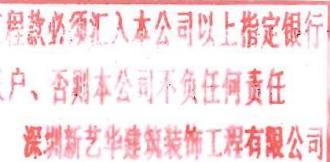
电 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44201510700051023308

日 期:



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1 本合同中发包人代表是陈向，职务为工程师，电话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1.1.1.2 本合同中项目经理是刘树甲，职务为项目经理，电话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1.1.1.3 本合同监理人是湖南中昊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监理工程师是柳富国。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2.1 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见第一节协议书相关约定。

1.3 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3.1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地方性法规。

1.3.2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

1.3.3 适用标准、规范

1.3.3.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为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标准。

1.3.3.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提出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承包人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出生产加工工艺，经发包人、监理单位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发包人要求适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

1.3.3.3 本条所发生的购买、翻译标准、规范或制定施工工艺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4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4.1 图纸：

1.4.1.1 发包人向承包人于合同生效之后 7 天内提供图纸 6 套（含制作竣工图所用图纸 3 套），承包人须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发包人、监理单位有关人员查阅。

1.4.1.2 如为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承包人应在该项工程或分项工程开工前 7 日之前向发包人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的使用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发包人在整个工期内应向承包人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承包人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发包人进行提示。

1.5 知识产权

XYHSG_2022_B16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非政府主管部门参与的工程项目验收)

合同名称	浏阳江山印 2#地块项目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浏阳南颂置业有限公司	承建商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昌沄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中昊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NCLY-GC-0079	合同金额	15,369,958.35
合同工期	220	实际工期	224
开、竣工日期 (合同)	2022年9月12日—2023年4月 20日	开、竣工日期 (实际)	2022年9月14日—2023年4月 24日
合同规定质量 等级	合格	工程质量评定 (实际)	合格

验收内容: 7#、9#、11#、13#、15#、16#、17#、18#楼公区装修已全部完工并移交物业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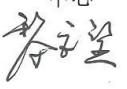
1、与设计及合同的符合性: 符合

2、观感质量: 合格

3、技术资料: 合格

4、其他: 无

以上内容 1.2.3 必填

整改复查						
最后通过 验收日期						
承建商 (盖章)  刘树印  2023.7.28	监理单位 (盖章)  浏阳江山印小区 项目监理部 2023.7.28	建设单位(项目专用章)  江山印项目 工程部 李志厚	项目工程部 	项目合约部 	工程管理中心 	设计管理中心 

备注:

1. 本表用于不需政府主管部门参与的工程项目验收，所有工程项目均须完成工程验收后方可进行工程结算和工程尾款的支付。
2. 原件一式四份，一份存项目工程部，一份存项目监理公司，两份由施工单位存档，复印件报备设计管理中心、工程管理中心、物业公司、成本控制中心备案。
3. 缺项的可以不填（如没有章的部门可以不盖章，没有项目副总的可以不签）。

云海湾花园项目装修工程III标段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12-440305-04-01-813792020001

标段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装修工程III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40.00001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张培荣

本工程于 2024-10-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2-02



查验码：JY2024112665163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XYHSG_2024_A_033_0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112-440305-04-01-813792020001

合同编号: SZQHGWZY-4GCSG-2024-12-004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装修工程Ⅲ标段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

发包人: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装修工程I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自贸备案[2021]008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云海湾花园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51350.36 m²，总建筑面积为 306502.40 m²。本工程由 8 栋塔楼(1A、1B、1C、1D、1E、2A、2B、2C，最高层数为 48 层，最高建筑高度为 150.9m)及配套商业裙楼(层数为地上 3 层，建筑高度为 16.2m)、幼儿园(层数为地上 3 层，建筑高度为 14.85m)组成。(前述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本次云海湾花园项目装修工程III标段规模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图纸范围内装修内容。具体为项目地块内 11 项公配(幼儿园、公交首末站、文化活动室、汇聚机房、老年日间照料中心、社区警务室、社区管理用房、便民服务站、邮政所、公厕和环卫室)和 1 项物业管理用房，总面积约为 10440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范围为完成云海湾花园项目地块内 11 项公配(幼儿园、公交首末站、文化活动室、公共厕所、环卫室、汇聚机房、老年日间照料中心、社区

警务室、社区管理用房、便民服务站、邮政所）及1处物业管理用房的装修图
纸所示范围内的所有工作直至交付甲方，包括报批报建、施工、材料设备采
购、试验检测、安装、调试、成品保护、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工作内
容。

施工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新砌墙体、墙面抹灰、室内防水、装饰装
修、强电、给排水、白蚁防治、空气治理，以及图纸标注和工程量清单中包含
的其他内容等。

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合同条款及招标答疑补遗为准，
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
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
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如调整发包范围、增减工程量等，承包人不得提出
异议或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1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次日起为准, 具体节点工期详见附件《技术条款》。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肆拾万元壹角 (¥ 11,400,000.10 元);
增值税税率 9%, 税额: 人民币(大写) 玖拾肆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肆角壹分 (¥ 941,284.41 元), 不含税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肆拾伍万捌仟柒佰壹拾伍元陆角玖分 (¥ 10,458,715.6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万叁仟贰佰伍拾伍元贰角柒分 (¥ 253,255.27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捌仟玖佰捌拾肆元捌角柒分 (¥ 368,984.87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07日；

订立地点：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3204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且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74ND33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3204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臧健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264888

传真: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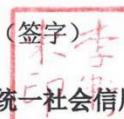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509111111

承包人: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283229

传真: 0755-83283201

电子信箱: SZXYH@xinyihua.cn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44201510700051023308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费用和其他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16 知识产权

(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本工程所产生的全部资料、数据、成果、文件、图纸、照片、模型及其对应的知识产权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承包人除用于本工程或获得发包人书面授权或允许的范围外,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未经发包人书面许可,承包人任何时候均不得将本工程的图纸和技术资料及文件透露给第三人或者允许、放任第三人复制、传播、使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其他全部图纸及资料退还发包人,承包人违反以上规定应当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10000元/次违约金,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发包人有权继续向承包人追偿。

(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承包人除用于本工程或获得发包人书面授权或允许的范围外,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由承包人承担。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均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内,发包人无须另行额外支付,承包人不得就此向发包人要求支付任何费用。

3 发包人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 曾哲。

(2) 除发包人无理不予以配合外，如承包人不及时履行或不完全履行上述事项的，工期不予顺延，如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当予以赔偿，承包人同意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而无需事先征得承包人同意，若应付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发包人有权继续向承包人追偿。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张培荣，资格证书号：粤1442006200806394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10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双方约定如下：

①承包人应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办法（试行）》文件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等规定，如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应按每人次10万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②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需暂时离开工地现场1天以上，应事先征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并指定不低于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要求的资质和条件的项目经理代表代行其职责，同时书面通知发包人。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未经发包人同意离开工地现场1天及以上，应支付违约金0.5万元/天。项目经理一年未经批准累计离开现场时间不得超过20天，否则视同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③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经理，必须提前14天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申请，经发包人同意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后才能更换，其接替人员的资格、业绩和信誉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员且需经发包人面试认可。通用条款4.4条(2)不执行。

④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人次/天，项目经理按照专用条款第4.4条规定执行；

⑤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人次，项目经理按照专用条款第4.3条规定执行；

(6)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需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人次/月，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项目经理的，按照专用条款第4.4条执行。

5 监理人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宋鹏，资格证书号：44026652；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1)⑧监理人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监理人应经发包人书面授权。监理人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外行使权利时，只有发包人书面批准的，才对发包人、承包人产生效力；监理人未经发包人书面批准而行使的，不对发包人、承包人产生任何效力。除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监理人无权减轻或免除承包人任何权利或义务。

6 转让、分包

6.1 转让

如承包人有转让行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为本合同含税价款的2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且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承包人解除转让合同。此外，承包人应对受让人的工作结果的承担连带责任，相关工作成果视同由承包人亲自完成一样。

6.2 分包

(1)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 经发包人同意的国有或主要股份制商业银行出具的保函，或经发包人同意的专业工程担保公司出具的担保 的形式，金额为：签约合同价（含税）的 10%，担保期须按合同约定的总工期延长 3 个月开具；如出现保函期满时工程尚未验收合格的情形，承包人须在保函期满前【30】日完成续期手续，否则发包人有权停止支付工程进度款；保函续期后的有效期至少到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日后的 15 天。

34.2 支付担保

(1) 本工程支付担保应采用 / 的形式，金额为： /

36 合同份数

36.1 合同份数

(2) 合同副本份数： / 份，其中发包人： / 份，承包人： /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 / 保存 / 份。

人直接支付给总承包单位。

3.2. 施工水电费

3.2.1. 装程工程施工时使用的水电费由本工程承包单位承担，按本工程含税合同价的 0.6% 向总包单位缴纳，承包人已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3. 安全文明押金

3.3.1. 总承包单位可向本工程承包单位就场地安全文明及水电费管理事项向承包人收取押金，但押金总和不超过本工程含税合同价的 0.2%（最高不超过 200000 元，最少不低于 5000 元），由承包人与总包自行结算，承包人已综合考虑在本合同总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4. 关于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约定

4.1. 本工程按承包范围及施工图纸内容以（投标总价，不含暂列金额）“总价包干”方式承包。

4.2. 本工程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万元壹角
(¥ 11,400,000.10 元)；增值税税率9%，税额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肆角壹分 (¥ 941,284.41 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伍万捌仟柒佰壹拾伍元陆角玖分
(¥ 10,458,715.6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叁仟贰佰伍拾伍元贰角柒分
(¥ 253,255.27 元)；

(2)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捌仟玖佰捌拾肆元捌角柒分
(¥ 368,984.87 元)。

5. 付款方式及条件约定

5.1. 本工程每笔款项均由甲方（发包人）支付给乙方（承包人），乙方应提供合法准确的收款账户信息，否则后果自负，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在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均应按甲方要求提供付款申请书及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需在备注栏注明本项目名称及地址（如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是无效虚假发票或者发生延迟开票的情况，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乙方需在甲方要求的时限

内按甲方要求重新提供合法发票，甲方因乙方开具虚假发票或延迟开票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对于设有预付款的，乙方还需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5.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资金监管协议、提供履约担保、发包人要求购买的其他保险保单及办理工程施工所必须的行政许可手续及其他手续后，经甲方审核通过的满足要求的付款申请资料后 2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总额的 50%
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累计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50%，经甲方审核通过的满足要求的付款申请资料后 20 个工作日内	支付至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总额的 100%

5.3.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金额：按签约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 5%。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条件及时间：完成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且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并进场施工后，提交与预付款金额一致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经甲方审核通过的满足要求的付款申请资料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预付款之前，还应具备：乙方签订合同、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资金监管协议、提供履约担保、发包人要求购买的其他保险保单及办理工程施工所必须的行政许可手续及其他手续，达到工程合法开工目的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提出预付款申请。

5.4. 工程预付款扣回的起扣点：第一期工程进度款支付开始起扣。

工程预付款扣回比例：分二次扣款。支付期数1：扣回预付款的50%；支付期数2：扣回预付款的50%。若前两期的工程款无法涵盖预付款，则顺延至第三期。

5.5. 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无

5.6. 期中支付：

5.6.1. 工程按进度付款，乙方于每月 25 日前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确认本月已完成工程进度，经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审核通过后，乙方于本月 30 日前向甲方提交本月进度款申请表及附件，经监理方及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下月向乙方支付当月核定量工程款的 80%作为进度款，若因乙方延迟递交付款申请及相关资料造成进度款支付延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6.2. 关于现场签证、设计变更的支付方式：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完成的现场签证及设

计变更累计金额达到 50 万元时，则可与达到之日起次月与工程进度款一同上报，暂按现场签证及设计变更的审核确认金额 60% 支付。

- 5.6.3. 本工程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发包人暂停工程款的支付。
- 5.6.4. 完工款：工程完工并经发包人内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工程量产值（含现场签证和设计变更）的 85%，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85%。
- 5.6.5. 结算送审款：工程竣工后并完成竣工资料移交，甲乙双方办理完成结算资料，经发包人内审合格，并送至深业南方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审核完成后，甲乙双方对该审核价进行确认，形成报送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若有需求）的结算送审价，支付至甲乙双方确认的结算送审价的 90%。
- 5.6.6. 结算款：待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若有需求，如不需报送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核，则以深业南方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审核为最终结算价）审核完成后，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97%。保修金（工程结算价的 3%）在保修期满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发包人支付结算款时，承包人必须开具剩余款项增值税发票（即包含工程保修金），发包人就所扣工程保修金向承包人开具收款收据。
- 5.6.7. 质量保修金：工程结算款的 3% 作为质量保修金，按质量保修书约定执行。
- 5.6.8. 履约保函金额为暂定合同总价的 10%。承包人未依约履行合同时，应依约支付违约金。若承包人未依约支付违约金，则发包人优先从履约保函中扣除违约金，履约保函保证金额不足的，从剩余货款中扣除；剩余货款不足的，承包人应补足差额部分。
- 5.6.9. 本工程罚款、违约金等所有处罚款项在发生当月以银行转账方式完成缴纳，发包方在收取款项后开具对应罚款金额的收款收据，不开具发票。如承包人未在约定时间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完成缴纳的，发包方将在支付当期工程进度款时进行扣除，同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处罚款项对应金额的发票。

6. 工程变更

6.1. 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

- 6.1.1.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等；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建筑面积	305544.52m ²	工程造价	64701.69 175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墙、框架	层数	地上： 1栋A座48层、1栋B座46层 、1栋C座40层、1栋D座25 层、1栋E座31层、2栋A座 47层、2栋B座48层、2栋C 座48层、3栋幼儿园3层、 裙房3层、4栋商业2层	地下： 2	层				
	框架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94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25-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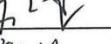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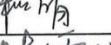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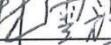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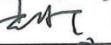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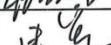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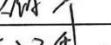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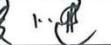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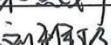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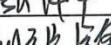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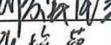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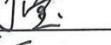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业文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陈业文
2	彭文恒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中级工程师	彭文恒
3	曹侠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曹侠
4	黄浩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黄浩
5	赵峰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赵峰
6	肖炳斐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肖炳斐
7	陈国雄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陈国雄
8	毛金金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毛金金
9	韦长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韦长
10	张兆奇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	张兆奇
11	赖悦水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赖悦水
12	陈良伟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陈良伟
13	李才威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李才威
14	肖宋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宋鹏
15	胡海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胡海飞
16	曾德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	曾德龙
17	杨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	杨人
18	严榕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	严榕晨
19	袁贵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	袁贵
20	李海山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李海山
21	周哲轩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周哲轩
22	陈怡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陈怡民
23	孔志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孔志伟
24	江少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江少华
25	赵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赵凯
26	王艳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	王艳朋
27	陈国权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陈国权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邓春涛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29	包伟东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师	高级工程师	
30	石子路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31	陈文杰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32	罗秋明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33	林雪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陈友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5	王志伟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中级工程师	
36	童艳丽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7	李建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38	唐科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9	何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0	陈品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41	王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42	黄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3	吴小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4	梁慧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45	刘雅玲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46	张泽平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47	刘强锋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门窗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8	张培荣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精装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9	刘莹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空调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0	聂兵	深圳市博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机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51	熊卫强	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高低压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分部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专项验收：1、规划验收；2、电梯验收；3、消防验收；4、人防验收；5、室内环境验收；6、建筑节能验收；7、无障碍设施验收；8、供电验收；9、供水验收；10、防雷验收；11、环保验收；12、绿色建筑(海绵城市)验收；13、城建档案（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等；各专项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林雪辉

注册号：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邓春涛

注册号：4401650-012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友胜
京1112019202005147(00)
建筑
2026.06.0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日



GD-E1-914/6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近3年类似项目业绩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XYHSG

2023 A 009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1#-6#栋公共
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
(二标段)

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单位) 长沙麓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梅-G(I)-20230323-0120

2023年03月23日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甲方：（发包单位） 长沙麓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方和乙方均同意将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由乙方进行承建。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本分包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词语定义

- 1.1. 甲方：（发包单位）长沙麓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 1.2. 乙方：（承包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3. 设计单位：深圳壹方设计有限公司
- 1.4. 质监单位：
- 1.5. 安监单位：
- 1.6. 监理单位：湖南华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7.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承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 1.8.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 1.9.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第二条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顺序

- 2.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工程合同
 - 2) 经批准的图纸和设计变更
 - 3) 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 4) 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 5) 合同履行中，合同执行期间的有关洽商、变更、会议纪要、指令、通知等书面文件。
 - 6) 乙方承诺函件及各方在定标前的来往文件



南山地产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8) 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 9)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合同附件

当同一顺序文件内容出现相互矛盾时，则按作出时间在后或标准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任何不列在其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相应合同文件的含义，除非双方同意确认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2.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 2.2.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标准。
- 2.2.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2.3 图纸

- 2.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并要求乙方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总承包方、监理及甲方有关人员查阅。
- 2.3.2. 如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甲方进行提示。
- 2.3.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 2.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第三条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 B50 地块，赏月路以东，雪松路以南，映日路以西，中央绿轴以北。

3.2 承包范围

发包人所发的深圳壹方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20221113 南山十里梅溪一期、二期公共区域施工图、20221119 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3#-4#栋户内精装修施工图及 20221218 梅溪湖 5、6 栋户内精装修施工图》所示二标段所有工程及现场开槽草签单中的所有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未施工扣款清单见合同附件 18《精装修材料保管及成品保护标准化做法》。

11 受场地条件限制，甲方不能提供完全满足施工高峰期项目管理人员办公住宿及劳务班住宿条件的临建设施，每个标段甲方提供 1 栋共 14 间板房，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解决（严禁在施工场地住宿），此情况对工程成本的影响，应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12 本精装工程使用材料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有害物质的释放应达到国家标准，本工程使用材料报价按环保型材料报价。因乙方材料问题，造成工程空气质量检测不合格的，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13 乙人应严格按程序完成现场工作面的移交工作，包括：轴线、高程、工作面前道工序实体质量检查验收、安全及功能性检测等，承包人在接收前应全数检查，严禁抽检，达到接收要求后，采用书面的形式完成工作面接收。承包人接收工作面后，精装工程因前道工序质量问题造成的返工重做的情况，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工作面移交要求见合同附件 15《精装修工程场地移交管理作业指引》及合同附件《土建总包工作面移交精装修标准做法》

14 乙方应通过踏勘现场或通过其他方式已充分了解施工现场条件，应在技术标中编制详尽的临时水电施工专项方案。承包人施工现场临时水电应服从甲方及土建总包的管理，乙方在投标报价已充分考虑相关费用，该项费用总价包干后期不允许签证。

15 地面找平层及瓷砖铺贴水泥砂浆厚度乙方已按现场勘察综合考虑报价，签订合同后不再对超厚找平层另行计价。

16 所有乙供材料的损耗乙方应结合招标图纸、现场条件等因素自行核算，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签订合同后不论实际损耗是否与中标损耗一致，均不再对材料损耗进行调整。

17 乙方每栋塔楼应提前施工一套样板房，乙方在投标报价已充分考虑相关费用，该项费用总价包干。

第四条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4.1 含税合同总价为：（大写） 柒仟柒佰零捌万捌仟叁佰捌拾贰元零柒分

（小写）¥：77088382.07 元

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 6365095.77 元，不含税总价 70723286.30 元。

合同价以税前价为准，如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率调整，增值税额做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增值税差额=税前价 × (调整后税率-投标报价增值税率)。

4.2 工程承包方式及计价依据：

4.2.1. 合同价款是由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承包范围、本合同条款、现场条件、施工组织设计等，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投标报价的单价和总价。实行总价包干，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的情况以外，

等还需甲方同意方可生效。

5.2. 乙方

5.2.1.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组织施工，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乙方每违约一项（或一人），需支付违约金 500 元，其中如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5.2.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刘树甲，其它管理人员名单见附件。

5.2.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时经甲方确认的人员名单一致。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2 天（含 2 天）以上需经甲方同意。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因特殊原因需更换的，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招标方同意。甲方有权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向施工单位提出更换。

5.2.4. 如甲方有要求，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在获得甲方批准后方可缺席，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人次。

5.2.5.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总承包方、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年审证等证件。

5.2.6. 以下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经甲方要求，必须在 24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项目，否则每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同时，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 1) 对施工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 2) 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 3) 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包括销售）者；
- 4) 违反总承包方或甲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5)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 6) 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 7)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等。

第六条 甲方责任

8.1. 甲方有权根据销售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交付甲方使用为止，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工期

8.1. 开工、竣工

合同总工期（详见合同附件8《工程进度计划》）

(1) 4栋户内及公共部位精装修工期：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3月25日，计划完工时间 2023年9月25日，工期 185 天。

(2) 6栋户内及公共部位精装修工期：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4月1日，计划完工时间 2023年9月30日，工期 183 天。

计划开工时间：具体以丙方工程部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时间：具体以丙方工程部书面通知为准，满足现场总包工程进度，乙方无条件服从。

本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丙方及监理公司验收合格之日，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影响。

本合同工程中规定如下的关键节点工期，承包商必须采取一切措施保证，不允许延误。具体时间计划详见如下：

特别提示：公共部位精装修 4 栋 2023 年 9 月 25 日完成，6 栋工期 2023 年 9 月 30 日完成；户内精装修 4 栋 2023 年 9 月 25 日完成，6 栋工期 2023 年 9 月 30 日完成为本合同的重大节点。

8.2. 进度计划：

8.2.1. 乙方应于接到甲方中标通知后的 5 日内向总承包方、监理、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总承包方、监理、甲方在乙方提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未予以书面形式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

8.2.2. 如乙方未能如期完成进度计划中规定的内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项每天 1 千元；如阶段工期拖延，但总工期未拖延，则除因影响甲方销售安排以外的已扣除的阶段工期违约金可返还。

8.2.3. 乙方必须按总承包方、监理、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总承包方、监理、甲方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相符时，乙方应按总承包方、监理、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监理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8.3. 开工及延期开工

8.3.1.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

8.3.2. 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

标段)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 1#-6#栋公共部位、3#-6#栋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甲方的

- 13: 精装修甲供材管控制度
- 14: 防水工程专项方案
- 15: 精装修工程场地移交管理作业指引
- 16: 土建总包工作面移交精装修标准做法
- 17: 精装修工程成品保护管理作业指引
- 18: 精装修材料保管及成品保护标准化做法
- 19: 标准、规范及技术要求
- 20: 精装修工程（住宅）交付观感质量标准
- 21: 精装修工程细部节点构造标准
- 22: 住宅室内装修施工工艺和质量标准化做法
- 23: 精装修实体质量检查标准
- 24: 精装修交房验收标准
- 25: 合同预算

工程，竣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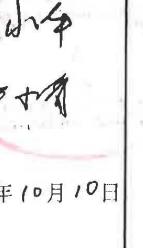
帐号： 开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开户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长沙麓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沙南山十里梅溪项目1#-6#栋 公共部位、3#-6#栋户内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编号	梅-G(I)-20230323-0120	
分部(单位)工程				开工时间	2023.4.1	
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10.10	
工程内容	4#、6#栋户内：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涂料、裱糊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防水工程、成品保护等。 4#、6#栋公共区域：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涂料工程、电气工程。					
验收资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料齐全 18225.10.10</p>					
验收评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工程已按图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2023年10月10日</p>					
承包单位： (签、章)	监理意见： (签、章)	建设单位： (签、章)	物业公司： (签、章)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0日			

说明： 1、“工程内容”栏和“验收资料”栏由承包单位填写；

2、“验收资料”栏由建设单位资料员签字确认。

3、单位工程或分部工程验收书查验原件后，将复印件附后。

4、建设单位含参加验收的建设单位各部门。

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XTHSG 2022 B 166

合同编号：NCLY-GC-0079

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
(二标段) 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浏阳南颂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9月12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浏阳南颂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甲方和乙方）就本建设工程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湖南省浏阳市白沙路以南，秋收路以东，长岭路以北，李畋路以西的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

1.3 总装修面积：约 8337.98 平方米。

1.4 工程内容：浏阳江山印项目 2#地块公区（二标段）公区装修工程，装修总面积约 8337.98 m²。

二、承包方式：

2.1 本装修工程采用承包人投标报价的合同 固定含税综合单价，暂定总价 的承包方式，工程量以经发包人确认的竣工图计算，本工程包括完成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清单工程内容和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09 月 12 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期。

3.2 竣工日期：暂定 7#、9#、11#、13#、15#、16#、17#完工达到项目竣工验收条件时间为 2023 年 02 月 31 日，18#楼完工达到项目竣工验收条件时间为 2023 年 04 月 10 日，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04 月 20 日，总工期 220 个日历天。

3.3 竣工定义：以承包人提交发包人验收报告且通过为准。

3.4 合同期总日历天数：本工期已综合考虑高考、法定节假日等影响工期因素，并包括其它配套专业及发包人另行分包项目的施工工期。承包人应进行总工期的编制，并注明配套专业单位的进场施工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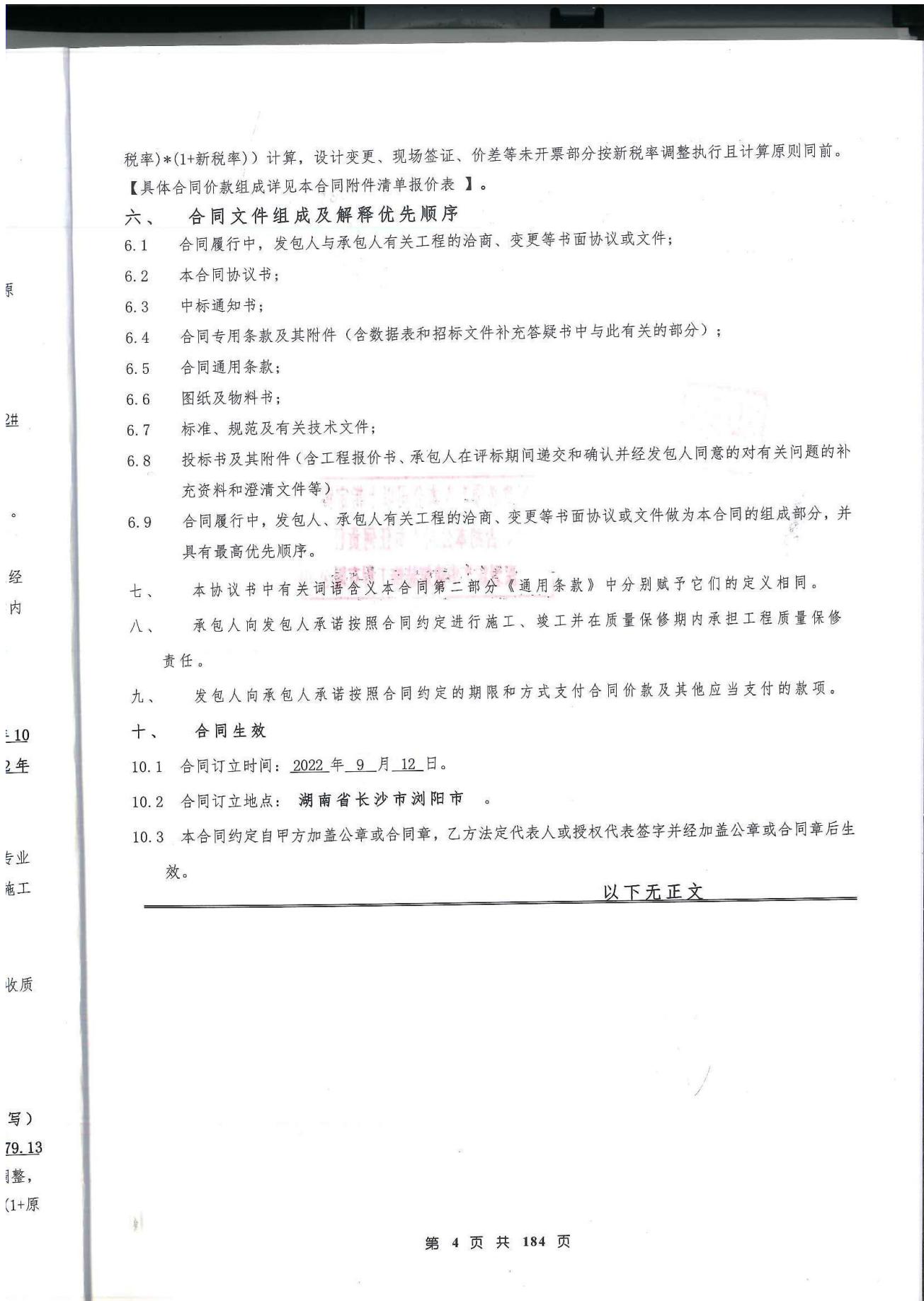
四、质量等级

4.1 工程质量等级标准为：按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一次验收质量达到合格等级，否则承包方应承担返工义务，并赔偿给发包方造成的一切直接、间接损失。

4.2 各分项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或超过《九颂山河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陆万玖仟玖佰伍拾捌元叁角伍分，（小写）¥ 15369958.35 元（其中不含税造价为 14100879.22 元，增值税税率为 9%，税费为 1269079.13 元），如履约期间出现税务政策调整，不含税价保持不变，税率及税费根据国家税率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即合同总额=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原合同金额（含税）-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1+原



甲方(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



乙方(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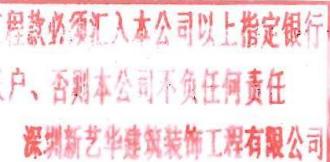
电 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44201510700051023308

日 期:



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1 本合同中发包人代表是陈向，职务为工程师，电话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1.1.1.2 本合同中项目经理是刘树甲，职务为项目经理，电话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1.1.1.3 本合同监理人是湖南中昊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监理工程师是柳富国。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2.1 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见第一节协议书相关约定。

1.3 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3.1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地方性法规。

1.3.2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

1.3.3 适用标准、规范

1.3.3.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为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标准。

1.3.3.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提出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承包人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出生产加工工艺，经发包人、监理单位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发包人要求适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

1.3.3.3 本条所发生的购买、翻译标准、规范或制定施工工艺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4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4.1 图纸：

1.4.1.1 发包人向承包人于合同生效之后 7 天内提供图纸 6 套（含制作竣工图所用图纸 3 套），承包人须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发包人、监理单位有关人员查阅。

1.4.1.2 如为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承包人应在该项工程或分项工程开工前 7 日之前向发包人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的使用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发包人在整个工期内应向承包人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承包人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发包人进行提示。

1.5 知识产权

XYHSG_2022_B16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非政府主管部门参与的工程项目验收)

合同名称	浏阳江山印 2#地块项目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浏阳南颂置业有限公司	承建商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昌沄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中昊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NCLY-GC-0079	合同金额	15,369,958.35
合同工期	220	实际工期	224
开、竣工日期 (合同)	2022年9月12日—2023年4月 20日	开、竣工日期 (实际)	2022年9月14日—2023年4月 24日
合同规定质量 等级	合格	工程质量评定 (实际)	合格

验收内容: 7#、9#、11#、13#、15#、16#、17#、18#楼公区装修已全部完工并移交物业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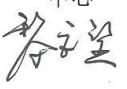
1、与设计及合同的符合性: 符合

2、观感质量: 合格

3、技术资料: 合格

4、其他: 无

以上内容 1.2.3 必填

整改复查					
最后通过 验收日期					
承建商 (盖章)  刘树印  2023.7.28	监理单位 (盖章)  浏阳江山印小区 项目监理部 2023.7.28	建设单位(项目专用章盖章)  江山印项目 工程部 李志厚 2023.7.28	项目工程部 	项目合约部 工程部 工程管理 中心 李志厚 	设计管理 中心 李志厚 

备注:

- 本表用于不需政府主管部门参与的工程项目验收，所有工程项目均须完成工程验收后方可进行工程结算和工程尾款的支付。
- 原件一式四份，一份存项目工程部，一份存项目监理公司，两份由施工单位存档，复印件报备设计管理中心、工程管理中心、物业公司、成本控制中心备案。
- 缺项的可以不填（如没有章的部门可以不盖章，没有项目副总的可以不签）。

深圳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XYHSG 2023 A 045 ①

12.6

合同编号：

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一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一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雅园路龙岸花园

发包单位：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愿将深圳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交由乙方实施，并已接受了乙方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以及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又鉴于乙方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兹订立如下协议条款：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华南路 1 号

3、精装单位进场准备充分后，开始施工每栋奇偶层交付样板（含电梯厅公区）。

1)、投标前单位对现场进行踏勘，现场移交完毕后不因未踏勘增加费用；

2)、2024 年 1 月 30 日前，精装单位作为分包，由总包（土建）进行统筹管理，包括管理施工电梯；2024 年 1 月 30 日后，土建总包撤场，由精装单位进行精装总承包管理——对甲供材、甲分包单位进行管理，包括管理施工电梯至施工电梯拆除后，由精装单位启用室内正式电梯，由精装单位对电梯进行成品保护，并安排专人开梯，该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价内。亦包括甲供材卸货（除石材、岩板外）、提供甲分包需要的实施条件等。

3)、精装合同金额包括了批量精装时期的楼栋内安保、垃圾清运（楼栋内各分包单位工完场清至精装指定位置，并统一由精装中标单位运输）、材料及成品保管费、所有新定标含甲分包在内的水电费均无需缴纳——由总包供电、含管理甲供材甲分包的配合费。生活区的水电费、房租的收取标准作为附件，供中标单位选择。

4)、土建、门窗、机电、栏杆、入户门等分包单位做好成品保护后向精装单位移交场地或成品时，精装单位有责任及义务对前置工作质量进行检查，并进行好保管，因此产生的费用含在合同价中；

二、现场代表

1、甲方代表：

甲方驻工地代表为：蒙韩伟，电话：13480895763，职务：项目经理。

2、乙方代表：

乙方项目经理：刘树甲，电话：13480835365，职务：项目经理

三、工程承包方式及范围

1、工程承包方式：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总价包干）

包括但不限于人材机、包质量、包工期、包竣工（含竣工资料）、包保险、包测量、包材料检测、包验收、包工作面交接引起的窝工、误工费、包完成本工程的全部措施费、包深化设计、塞缝、打胶及相应防水处理、收边、办妥施工许可证等有关的报批、报建手续及验收合格证的审批所需费用、包文明施工、包成品和半成品保护（包括二次成品保护）、包管理、利润及风险、包规费及税金等。

2、工程承包范围

(1) 以设计院出图的《20230630+龙岸三期批量精装图纸》、《20230224+龙岸三期所有户型及公共区效果图》、《MT2023.07.06 龙岸花园（三期）建筑灯光设计施工图》、《20230731 龙岸三期架空层》图纸，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工程量清单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施工内容（下述所描述的工程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

本工程具体承包范围：

1) 7、8 栋施工范围：地库仅做电梯厅前室精装图纸范围部分，首层大堂门提升改造、架空层、7 栋-4 至 32 层公区（不含 7 栋大堂、3 层）、8 栋-3 层至 32 层（不含 1 层大堂及 3 层和 4 层展示区）精装、2 部电梯轿厢装修（含轿厢灯具穿线安装）；

(1) 装修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内容的装修项目，具体界面划分见后续附表；

(2) 安装工程：

强电部分预埋管与穿线及末端（含强电开关、插座、灯具）；

弱电预埋管<智能家居预埋管已由总包实施，另：穿线工作及末端安装由智能化单位和有线电视单位负责各自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通信、网络、电视、智能化、音响等）>；

给排水工程二次预埋管与末端（含水龙头、闸阀、卫生洁具等）；

室内空调：与装饰面搭接部分。

室内预留多余孔洞由精装修单位封堵。

强弱电及智能家居箱箱盖由精装修单位安装。

(3) 工程移交前的室内的开荒保洁。

3、界面划分——详附件《界面划分表》

甲供材、甲分包界面原则：

卸货：除岩板和石材由供应商卸货外，其他甲供材运输到地下室指定位置，由装修单位卸货；

保修期：工程保修期为 2 年（甲供货的施工、安装由精装单位保修，产品本身质量

问题甲供货单位保修，甲分包由分包单位保修），自竣工验收合格并由甲方批量交付给业主之日起计。

且：其中，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渗漏保修期 5 年，保修期内如因施工质量或所用材料的质量问题而出现的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漏水。地下室渗漏及管道开裂、渗漏，乙方将无偿维修并满足有关规范及标准。（按《广东省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要求）

垃圾清理由各单位工完场清至精装指定位置，运输统一由精装中标单位运输。

四、合同工期

1、总工期：405 个日历天；

2、工期计划：

1)、场地移交时间及批量精装开始时间：

标段	楼栋	施工段一（2-16 层）		施工段二（17-32 层）	
		问题排查开始时间	场地移交完成时间	问题排查开始时间	场地移交完成时间
标段一	7 栋	2023/9/21	2023/11/20	2023/11/21	2024/1/20
	8 栋	2023/9/21	2023/11/20	2023/11/21	2024/1/20

2)、交付样板施工及批量精装进度计划：

序号	节点名称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精装单位定标	2023/7/1	2023/8/25
2	精装修单位进场	2023/8/30	2023/8/30
3	交付样板间施工	2023/9/10	2023/11/19
4	2-16 层问题查验及整改，具备批量精装开始条件	2023/9/21	2023/11/20
5	17-32 层问题查验及整改，具备批量精装开始条件	2023/11/21	2024/1/19
6	2-16 层户内及公区精装完成	2023/11/20	2024/5/31
7	17-32 层户内及公区精装完成	2024/1/20	2024/8/30

8	分户及模拟验收完成	2024/8/31	2024/10/30
---	-----------	-----------	------------

外架拆除分两个阶段：

I 段 (1-17 层) 2023.11.1-11.20, 按悬挑分段 (1-5 层、6-11 层、12-17 层)

II 段 (18-屋面层) 2023.11.21-12.20, 按悬挑分段 (30-屋面层、24-29 层、18-23 层)

施工电梯计划拆除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计划 2023 年 9 月 21 日进场，2024 年 8 月 30 日前完工，2024 年 10 月 30 日前分户及模拟验收完成。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当甲方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与上述“计划开工时间”不符时，竣工时间按实际开工时间、总工期进行调整，合同总工期时间不变。乙方提出节点工期及总工期的任何调整必须取得甲方书面确认，否则不作为合同工期顺延和调整的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甲方只补偿工期顺延，但不再补偿其它经济费用）。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3、乙方施工进度除了要按本合同确定的相关节点完成相应工程外，还必须达到甲方实施过程中制定并下达的计划节点要求。当甲方下达的计划节点与本合同计划节点相矛盾时，以甲方实施过程中制定并下达的计划节点为准。

五、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整体工程必须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如有），满足本合同中对于工程实体质量和管理行为的要求，在各个工程节点验收合格。以下标准或规范如有最新版本，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2) 本工程技术要求：本工程按国家（GB 50327-2001）及相关规范要求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3) 本工程的施工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及其它最新颁布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和规范进行施工和验收。

(4) 本工程采用的所有建筑材料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乙方需提交由本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检测中心出具的符合合格标准的检测报告。

(5) 环保条款：甲方有权要求进行室内环保检测，若检测结果须符合现行国家制定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则检测费用由甲方负责；若检测结果不符合要求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整改至完全符

合要求为止，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获奖要求： | / |

3、其他要求： | 详附件 |

六、合同价款及调整

1、合同价款

(1) 合同含税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叁仟伍佰陆拾捌万叁仟壹佰肆拾伍元贰角玖分【¥ 35,683,145.29】，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叁仟肆佰陆拾肆万叁仟捌佰叁拾元叁角捌分【¥ 34,643,830.38】，目前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3%】，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壹佰零叁万玖仟叁佰壹拾肆元玖角壹分【¥ 1,039,314.91】。

上述不含税价=含税价款/ (1+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

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的，则含税合同价款应按前述公式重新计算调整、开具发票、支付款项、办理结算，具体以本合同确定的纳税义务时间为准，即自税率调整日起，合同未经审定服务部分以调整后税率为准，乙方根据不含税价按照国家税收政策最新规定的税率开具发票。

其中：含税价款（新税率）=不含税价× (1+增值税新税率或征收率)

(2) 合同价款不包含：水电费，由总包单位提供水电接口；不包含：总包配合费，总包配合费由甲方直接支付给总包方。

2、合同计价方法

(1) 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

(2) 不含税综合单价包括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分部分项工程和措施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甲供材采保费、卸货、二次转运、规费（含施工人员意外险）、材料采购、材料检测、保险、工作面交叉施工引起的误工及窝工费、运输、检验、制作、安装、缺陷修复费用、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不包括总包配合费、水电费，总包配合费由招标人承担。合同清单单价不因工程量的增减而进行调整。

措施费总价包干，由投标人在措施项目清单做竞争性报价。

措施项目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机械进退场及安拆费、二(多)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及场地内临时运输道路的修筑（包括不限于砖渣、钢板）、维护、完工后的场地清理费用、场地降水抽水费、排污费、赶工费、夜间施工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冬雨季施工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超高施工降效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边防收费、交通各部门收费、城管部门收费、包办公场地等清单中包含的，及清单中未包含但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合同范围内发生的签证、

变更不再计取此费用

(4) 工程量计量方式：合同工程量为暂定量，结算时按经甲方确认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据实结算，工程量计算规则以合同清单的计算规则为准

(5) 本合同结算价=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变更+签证+合同约定的其他价格调整。

3、其他

(1) 乙方在本工程招标时及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足以影响承包单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2) 合同价款已考虑了乙方所有施工开支，如工资、交通费、加班（夜间或国家规定的休息日及法定节假日）、补助、工具及损耗、工商税收、施工报建等费用。

(3) 合同单价已考虑了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的改变引起的费用，其他隐含的为完成该项目而必须发生的费用。乙方确认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汇率之升降或任何调价文件而要求调整合同单价。

(5) 本工程因乙方按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在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完成本工程报建或分包合同备案手续以及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并包括在综合单价内。

(6) 乙方已充分踏勘了解了所在区域的居民、村民、厂家等的实际生产生活情况，并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存在的干扰或阻挠情况，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内。

(7) 报价包含材料检测费、二次装修的开梯费

(8) 乙方报价应含图纸深化满足国家行业规范及验收要求而导致成本增加的费用，此费用综合考虑在报价中，后期结算不再调整。

七、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进度款：乙方于每月 25 日报当月完成工程量，经甲方审核完成后 45 天内支付至已完合格产值的【75%】进度款。

措施项目费、规费按分部分项进度款占合同价比例进行同比例支付；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材料调差、采保费在结算款中进行支付，期中不合并支付。

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工程存在甲方代付代垫费用的，甲方在当期向乙方支付的进度款中扣除，乙方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发票金额仍按实际的工程进度款提供，提供的发票金额不得扣除违约金。甲方从乙方工程款当中扣除的违约金及甲方代付代垫费用等一切扣除费用，甲方只开具相应内容收据，不开具增

值税专用发票。

3、完工款：公区装修完成验收合格且项目毛坯验收备案完成，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交完整的资料经甲方确认无误后（否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45天内，支付至已完合格产值的85%；室内批量装修完成且验收合格，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交完整的资料经甲方确认无误后（否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45天内，支付至已完合格产值的85%；

4、结算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工程移交手续后，乙方提交结算资料及工程移交档案，经甲方确认无误后（否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45天内，支付至已完合格产值的90%；

结算审核确认完毕后，且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交完整的资料经甲方确认无误（否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45】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97%】，乙方提交结算总价100%的发票。

4、保修款：合同结算总价的【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质量保证期满，在乙方已完成全部保修工作且经甲方签字确认无保修扣款或其它质量问题后，甲方在【45】个工作日内将余款（**无息**）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如发生纠纷，则延后至纠纷最终解决后【45】个工作日内付清。若因乙方原因甲方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维修的，则甲方垫付的维修费用从保修款中直接扣除，保修金不足以支付该费用的，由乙方补足。经乙方维修或更换后，仍然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工程保修期为2年（甲供货的施工、安装由精装单位保修，产品本身质量问题由甲供货单位保修，甲分包由分包单位保修），自竣工验收合格并由项目开发商批量交付给业主之日起计。

另：防水保修5年（自竣工验收合格并由项目开发商交付业主之日起计）。

且：其中，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渗漏保修期5年，保修期内如因施工质量或所用材料的质量问题而出现的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漏水。地下室渗漏及管道开裂、渗漏，乙方将无偿维修并满足有关规范及标准。

5、如乙方提交的资料或者相对应的工程经甲方审核不合格，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乙方应按约定或按甲方要求予以整改，因此而造成工程款延误支付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因甲方迟延支付工程款而停工，否则由此导致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第三人索赔等）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6、其他

6.1 乙方在上报进度款申请时，应将截止当期进度款上报时已发生的签证、变更汇总并上报（未审核的需提供相关申报资料），如未上报则视为乙方放弃截止当期已发生但未上报的签证、变更费用。

6.2 关于发票条款如下：

6.2.1、甲方为一般纳税人，甲方所承包的工程为简易计税/甲供工程项目，乙方为一般纳税人，乙方每次请款前应遵循“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乙方请款前应按双方确认的中期审定完工产值/结算款（含保修款），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全额合法、合规、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为【3%】），若乙方提供的为电子发票打印件则还应同时向甲方提供该电子发票对应的电子文件，其中数电发票还应同时提供数电票含有数字签名的XML格式电子文件，并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书”（写明已收款明细及本次申请金额）。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且不承担迟延付款的法律责任。

6.2.2、本合同不得由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发票（需要税务机关代开的除外）。若乙方无法开具发票或提供虚假发票或提供的发票无效、不合规等情形，导致甲方无法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甲方多缴的企业所得税税款等其他税款损失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但不免除乙方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6.2.3、开具增值税发票要求：

开具增值税发票要求：乙方应按照实际销售情况，在税控新系统选择相应的编码开具增值税发票。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建筑服务类]发票，在发票备注栏中应填写：[工程名称、建筑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

6.2.4、因乙方原因提供的发票出现税务问题致使甲方遭受税务机关检查时，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做好调查、解释、说明等税务机关要求的相关工作。

6.2.5、出现丢失增值税发票、增值税发票作废处理或开具红字发票等发票需处理情况，乙方和甲方在符合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条件下，相互有义务配合对方完成相关发票的处理事宜。

6.2.6、甲乙双方对于按照本合同条款需向另一方支付的任何款项（含违约金和赔偿金），按照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开具增值税发票范围的，收款方应向支付方开具增值税发票；不需要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则需要提供收款凭证等其他证明资料。

八、双方账户信息

（一）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纳税人识别码：91440981195127158W

地 址：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环城东路 40 号

公司电话：0668-668695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州支行

账 号：2016062119200065564

备注栏应注明以下信息：

服务发生地：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名称：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二) 乙方指定对公收款账号：

公司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 4403 0061 8861 6544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电话：0755-8328322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银行账号：4420 1510 7000 5102 3308

行号：105584001065

以上账号为乙方指定收款账号，原则上，乙方不得随意要求变更收款银行账户。在合同履行期限内，若乙方需要变更收款银行账户，须在付款前向甲方出具《收款银行账户变更通知书》，并加盖公章。乙方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甲方所造成之损失（无论是甲方之损失或乙方自己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增补条款

若以下增补条款内容与合同其他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补充约定内容为准。

/

十、其它

1、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 1 套，竣工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竣工图纸 5 套。

2、乙方须在接到甲方委托其承包本工程的书面通知后的十四日历天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担保金额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3%，担保方式为从首次付款中开始扣。配合完交业主整改内容后申请退。

3、长期合作约定：乙方如严格履行合同，诚实信用，配合情况良好并为甲方提供了高质量的工作成果，乙方将获得与甲方长期合作的机会；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要求及不诚信的，乙方将丧失与甲方长期合作的机会。

4、双方应保证通讯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5、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6、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动失效。

7、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一、合同附件

该等附件属于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组成如下：

附件 1：招标答疑（中标后另册）

- 附件 2：廉洁合作协议（另册）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协议（另册）
附件 4：工程技术及管理要求（另 4 册，含界面划分表）
附件 5：甲供、甲限品牌、甲限品牌限价材料及设备表
附件 6：中标人报价清单（另册）
附件 7：样板
附件 8：安全生产责任书（另册）
附件 9：工程施工管理奖罚细则（另册）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北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联系人：李高翔

联系电话：18664317388

签署时间：2023 年 12 月 6 日

（合同正文结束）

开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账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
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深圳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致: 高州市建总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 深圳龙岸花园项目三期公区及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合同内容, 我方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成 公区及室内精装修 工程。

具体包括:

1. 7 栋-4 至 32 层户内及公区批量精装 (不含 7 栋大堂、3 层公区及展示区);
2. 8 栋-3 至 32 层户内及公区批量精装 (不含 8 栋大堂、3 层、4 层公区及展示区);
3. 7 栋 8 栋架空层除大堂展示区外区域精装装修;
4. 2 部电梯轿厢装修;
5. 补充合同厨房推拉门供材及安装工程;

证实完成的工作符合合同文件的要求, 请甲方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前予以验收。

附件: 验收影像

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2 月 26 日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承包单位	项目部:	工程技术部:	工程管理中心:	监察部:
	<u>一标段</u>	<u>黄华康</u> 2024.12.30	<u>王金海</u> 2024.12.30	<u>王金海</u> 2024.12.30

2、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格式按招标文件

第三章)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本单位12个月社保	证明材料所在资信标文件页码
			(按助理级、中级、高级填报，无职称的填“无”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	项目经理	刘树甲	中级	注册建造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技术负责人	卢文雄	高级	注册建造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	驻点技术管理员	翟海波	高级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质检员	赵洁雅	中级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	安全员	范贻亮	中级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造价员	翟阳	中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7	建筑电工	黄伟杰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8	高压电工	张宏杰	中级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9	低压电工	何文海	中级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	..					

注：本项目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配置最低数量及资质须满足任务书中的要求。

项目经理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1日
- 2026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树甲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10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68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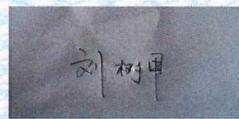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6-20至2028-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刘树甲
签名日期: 2025.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9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0115933

姓 名: 刘树甲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0月0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0月1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24日至2027年10月1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



编号甘职中资字: No. 06493079 号

姓名 刘树甲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性别 男

资格级别 中级

出生年月 1985.10

评审时间 2018.12.26

出生地点 _____

评委会名称 兰州市建设工程系列中评委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刘树甲
证件号码: 622801198510080818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0月
专 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0年09月20日
管 理 号: 202009034440000067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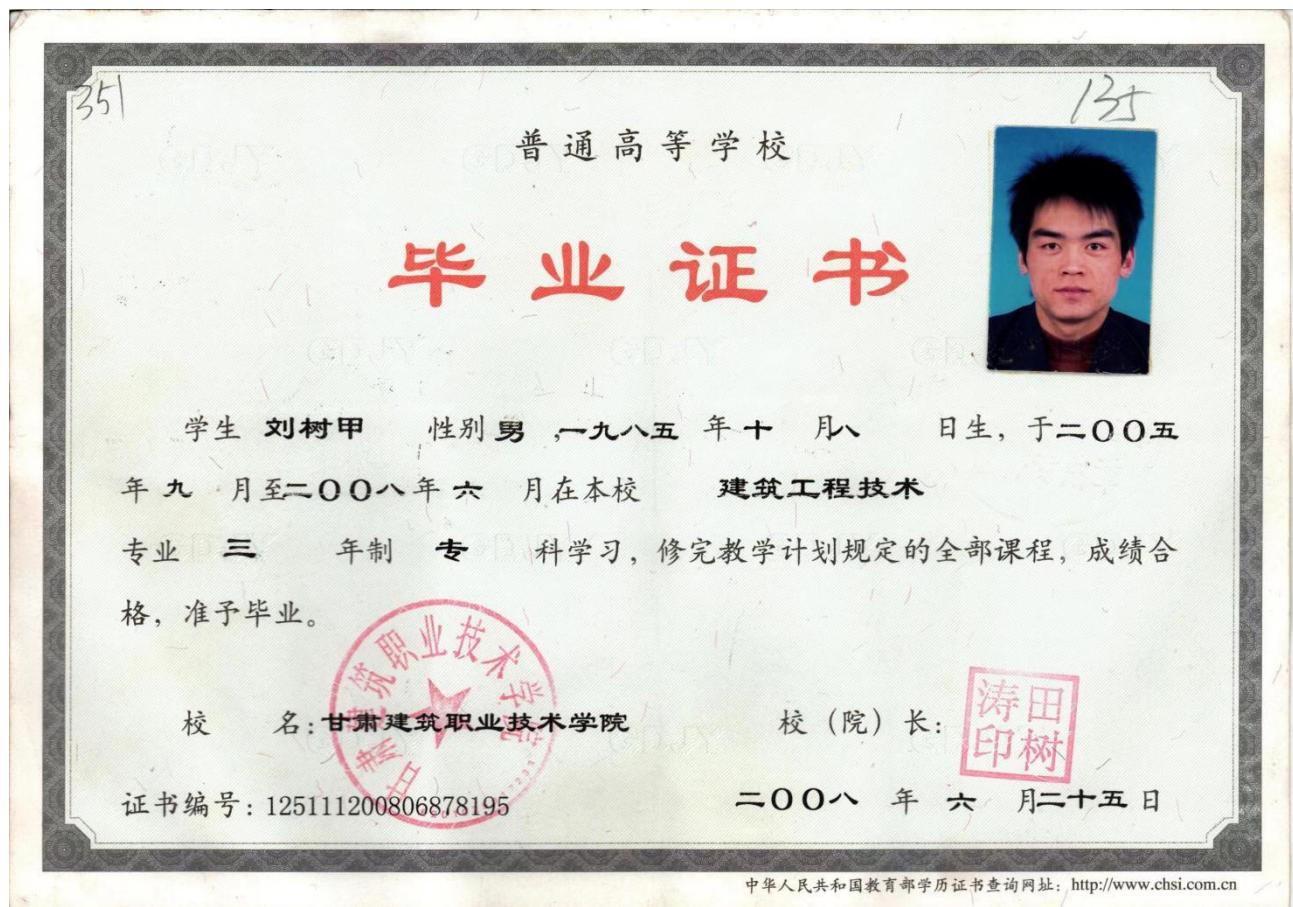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树甲

社保电脑号：649424394

身份证号码：622801198510080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b8371ecd7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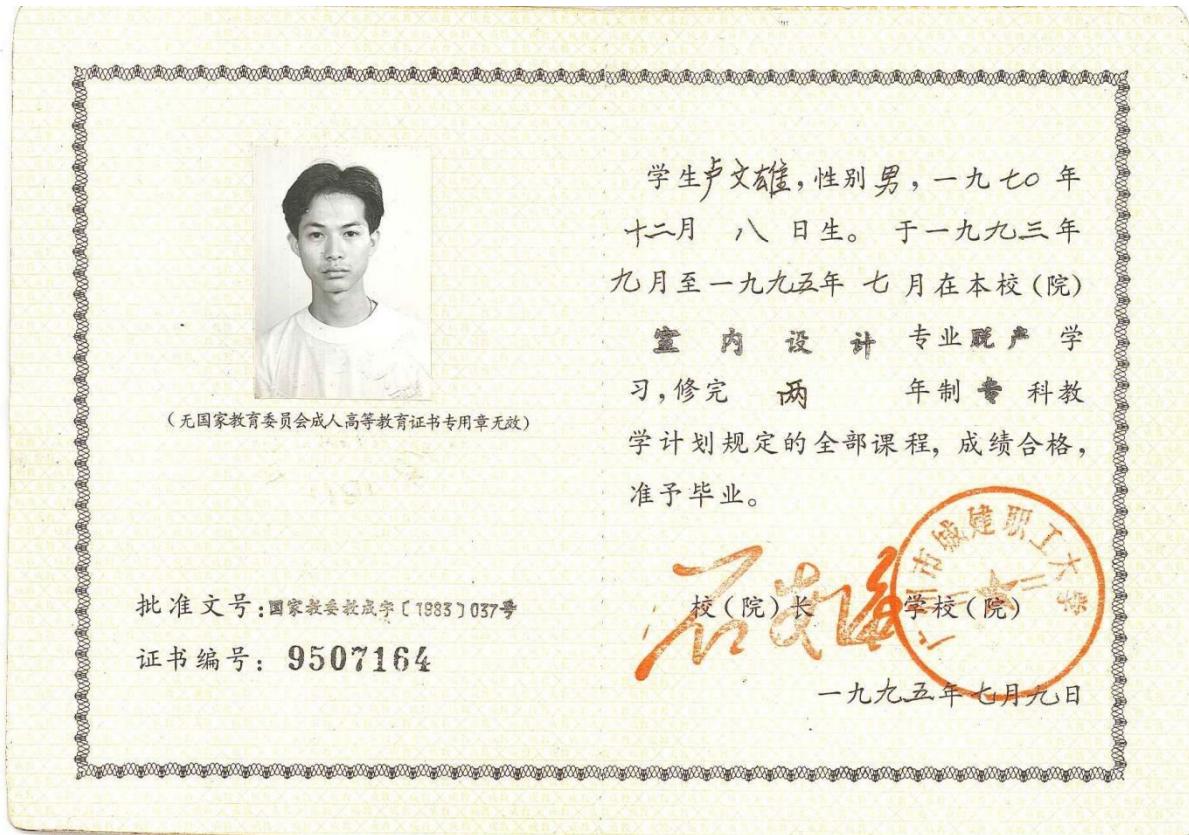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技术负责人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卢文雄 性别 男，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八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二月至二〇一一年一月在本校 美术学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汕头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605201105000219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文雄

社保电脑号：601231569

身份证号码：441324197012080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2	6001008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3	6001008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10088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837224efu）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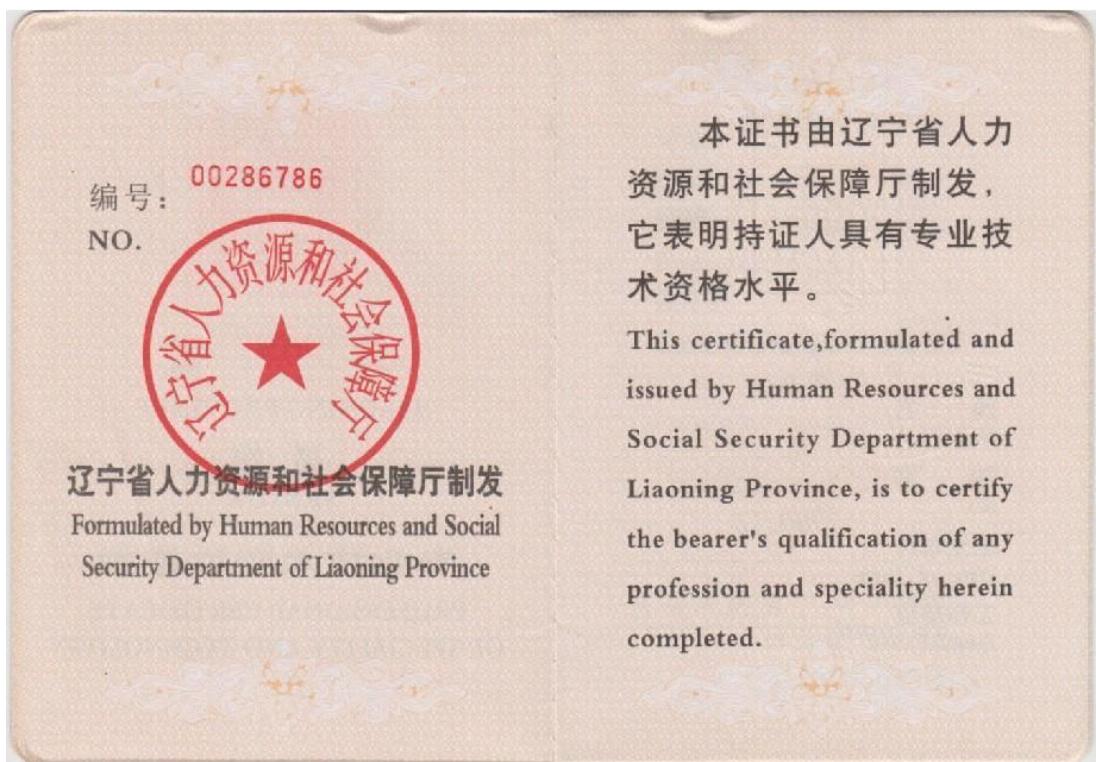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60010088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驻点技术管理员





No.05 016107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海波

社保电脑号：649668700

身份证号码：372901198012135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837ab980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检员

证书编码: 044181079441800050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赵洁雅



身份证号: 440307199101280026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0月 0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赵洁雅

身份证号：44030719910128002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4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洁雅

社保电脑号：500593899

身份证号码：440307199101280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b837b19c8r）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27日
证明专用章

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12) 0000050

姓 名: 范贻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9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1月06日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11日至 2027年01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范贻亮

身份证号：4417231986091924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0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贻亮

社保电脑号：629095561

身份证号码：4417231986091924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837adcc7v）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造价员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1日
- 2026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翟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12月0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064400019655



有 效 期 : 2023年01月01日-2026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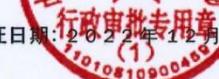
签名日期:

翟阳

2025.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232342304231217

File No.:

姓名: 翟阳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5年12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5年10月16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3月8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阳

社保电脑号: 649074501

身份证号码: 2310251975120503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008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837ac223m)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建筑电工

证书编码: 24460501141300115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伟杰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0301198301145512

工种名称: 建筑电工

技能等级: 中级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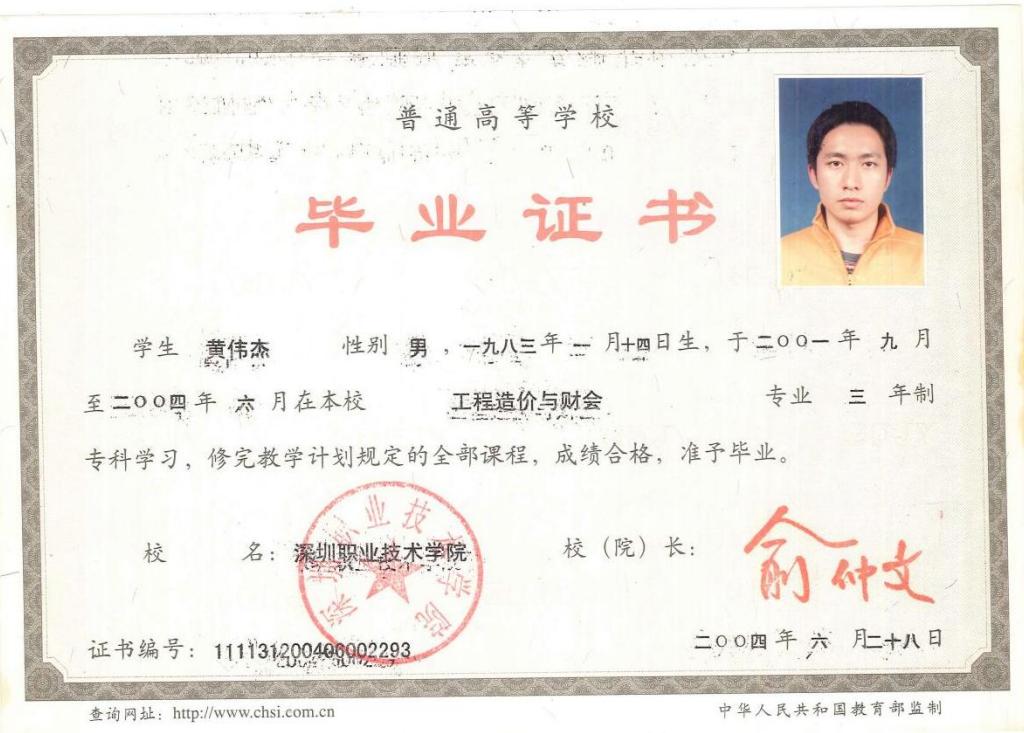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
职业培训, 考核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海南省天禄职业技能培训
培训考核机构: 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1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伟杰

社保电脑号：605322416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301145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8.0
2024	02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8.0
2024	03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4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5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837ced7b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高压电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宏杰

身份证号：6227221996071410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85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宏杰

社保电脑号：650322014

身份证号码：622722199607141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008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83737998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

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低压电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何文海

身份证号：4414811989040548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18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文海

社保电脑号：645443332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9040548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008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008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836fb214i）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088单位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467.52 478.8 125.6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27日

证明专用章